

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
4樓

承辦人：汪芷宜

Email：angelwang@cw.com.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9日

發文字號：親誌字第20250829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2025082901_Attach1.pdf)

主旨：敬邀 貴校參與「第二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兒童徵件活動」，完成團體報名投稿之班級，即有機會獲得童書套組。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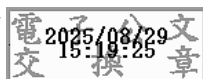
- 一、由桂冠實業主辦、親子天下承辦之「第二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兒童徵件活動」以「一桌心意 一餐溫暖」為主題，邀請全台灣國小學生透過繪畫與短文創作，設計一場充滿心意的餐桌時光，提供豐富獎金與獎品，敬邀 貴校師生共襄盛舉！
- 二、活動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2025年10月15日（三）23:59止，對象為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就讀於台灣地區之國小學生，不限國籍皆可參加。
- 三、分為「繪畫組」與「短文組」兩類，預計選出365名個人得獎者。
 - 甲、繪畫組：中低年級組（國小一～三年級）、中高年級組（國小四～六年級）
 - 乙、短文組：中高年級組（國小四～六年級）

四、凡完成團體報名且投稿成功（不限投稿件數）之班級，將有機會獲得價值新台幣2,000元之童書套組，可用作班級圖書或學生獎勵。

五、主辦單位保有變更及修訂活動內容之權利，詳情請參閱附件簡章及網站：https://cplink.co/laurel_school。

正本：嘉義縣國小、嘉義市國小、臺南市國小、高雄市國小、屏東縣國小、臺東縣國小、外島國小

副本：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

一桌心意 一餐溫暖

兒童繪畫及短文創作徵件活動 | 活動簡章

一、 活動目的：

延續去年募集家庭四季餐桌的感動，今年桂冠再度與親子天下攜手，舉辦第二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兒童徵件活動，邀請孩子透過繪畫或短文創作，構思並呈現一場充滿心意的餐桌時光，讓每一餐都成為傳遞溫暖與連結的開始。

二、 辦理單位：

1. 主辦單位：桂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承辦單位：親子天下股份有限公司

三、 徵件主題：一桌心意 一餐溫暖

四、 主題說明：

餐桌，不僅是吃飯的地方，更是感受心意與溫暖的所在。
現在換小朋友來當小主人，準備特別的一餐吧！

你會準備什麼樣的料理呢？是一道讓人想起家的熟悉味道？還是慶祝重要時刻的特別餐點？

你想邀請誰來吃？是家人、朋友，還是你最喜歡的卡通人物？

你又會怎麼裝飾你的餐桌呢？是感人溫馨？充滿驚喜？還是獨樹一格？

第二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兒童徵件活動，邀請你將創意和心意，變成一場美味又有故事的餐桌派對，不論是熟悉的家常味、節日的驚喜，或是為最重要的人準備的一餐，現在就讓我們從餐桌出發，
畫 / 寫出屬於你的溫暖故事吧！

五、 徵件對象：就讀於台灣地區之國小學生，不限國籍皆可參加。參加者年級需以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就讀之年級為準。



六、 徵件組別：分為「繪畫組」、「短文組」，詳細說明請見下表

組別	參加對象資格
繪畫組	國小中低年級組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一年級至三年級
	國小中高年級組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四年級至六年級
短文組	國小中高年級組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四年級至六年級

七、 徵件形式：

組別	稿件規範（規格不符者將影響評分結果）
繪畫組	● 尺寸：以 四開(4K)圖畫紙 為限。 ● 圖畫方向：「橫」式創作。 ● 使用材料：表現素材不限，水彩、蠟筆、粉蠟筆、彩色筆、剪貼或綜合應用（以平面為主）皆可，鼓勵使用兩種以上媒材創作。 *註：版畫及電腦繪圖不列入本屆參賽類別內。
短文組	● 題目：一桌心意，一餐溫暖 ● 字數：含標點符號，不含題目 400 至 600 字。 ● 形式： (1) 統一以稿紙書寫，直式直書。 (2) 務必使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書寫，不得使用鉛筆。 (3) 作品題目一律見於作品第一頁第一行（空四格寫題目），不得另紙書寫。

八、 件數限制：每人參加徵選作品件各類組以 1 件為限。若發現重複參賽，主辦單位將保留一件作品，其餘取消資格。

九、 辦理時程：

1. 報名時間：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三）23:59 止。
2. 作品評選：114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五）止。
3. 得獎名單公告：預計 114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公告於「第二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活動網站，並寄發 email 通知入選者，敬請留意報名時填寫之 Email 信箱。



十、報名及送件方式：

1. 收件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三）23:59 止。一律以線上方式收件，詳細報名辦法請見下方「報名辦法」說明。

個人報名及投稿網址：<https://cplink.co/indiv>

團體報名網址：<https://cplink.co/group>

2. 報名辦法：採「個人報名」及「團體報名」，詳細辦法請見下方說明：

報名方式	報名&送件流程
個人報名	● 請填寫線上個人報名表，並上傳以下資料掃描檔案： (1) 作品掃描檔（檔名格式：姓名_組別_學校_作品名稱，如：杜小冠_繪畫組_我的不浪費餐桌） (2) 創作理念學習單（附件一） (3) 著作權同意書（附件二）
團體報名	請由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報名表，以索取專屬雲端連結。請於徵件截止前，依序上傳以下資料至雲端資料夾： (1) 團體報名 Excel 表（附件三） (2) 學生作品掃描檔 (3) 參與學生的創作理念學習單（附件一） (4) 參與學生的著作權同意書（附件二） ● 檔案請依 團體報名 Excel 表序號上傳，命名方式如：XX 國小 01、XX 國小 02、XX 國小 03 ● 索取雲端連結方式：敬請填寫線上團體報名表，主辦單位將於 3 個工作日內提供上傳連結。 ● 完成團體報名並成功送件者，可參加加碼抽獎活動，親子天下將抽出童書套組 10 組（每組價值 2,000 元）。

3. 附件文件下載雲端連結：

個人報名文件下載：https://cplink.co/indiv_from

團體報名文件下載：<https://cplink.co/groupform>

十一、送件規範：本次徵件採電子繳交，請務必注意以下事項：

1. 檔案格式限 PDF、JPG 或 PNG
2. 解析度建議 300 dpi 以上
3. 作品須圖文清晰可辨，若因畫質不良影響評選，將可能影響參賽資格。請於上傳前確認檔案品質。



十二、 評選方式：

評分項目	說明
繪畫組	● 由親子天下聘請專業插畫創作者、桂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及具實務經驗者擔任評選委員，並召開評選會議，依繳交之作品進行評選。 ● 每組評選「特優」3件，「優選」4件，「創藝」3件，評審委員得視整體作品品質及件數調整評選作品件數。 ● 評分標準：創作理念 40%、創意想像 30%、色彩構圖 20%、表現形式 10%。 ● 評審將根據「作品的適齡性」作為評分參考，以確保內容符合本活動的對象屬性與精神。
短文組	● 由親子天下聘請專業文學創作者、桂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及具實務經驗者擔任評選委員，並召開評選會議，依繳交之作品進行評選。 ● 每組評選「特優」3件，「優選」4件，「創藝」3件，評審委員得視整體作品品質及件數調整評選作品件數。 ● 評分標準：創意取材 30%、結構組織 30%、文辭表達 30%、書法及標點 10%。 ● 評審將根據「作品的適齡性」作為評分參考，以確保內容符合本活動的對象屬性與精神。

十三、 得獎名單：將於 114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公告於「第二屆桂冠小小餐桌觀察家」活動網站，並寄發 email 通知入選者，敬請留意報名時填寫之 Email 信箱。

十四、 獎勵辦法：

1. 獎勵名額：各組評選「特優」3件，「優選」4件，「創藝」3件，以及兩組加總入選 335 件，共計 365 件。
2. 獎勵方式如下：

獎項	獎勵（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調整權利）
特優獎	● 獎金或禮券：第一名頒發 8,000 元，第二名頒發 5,000 元、第三名頒發 3,000 元 ● 桂冠冬至 / 夏至禮包及生日獨享禮（總價值超過 1,999 元） ● 親子天下童書套組（價值 1,000 元）
優選獎	● 桂冠冬至 / 夏至禮包及生日獨享禮（總價值超過 1,999 元）



	● 親子天下童書套組（價值 1,000 元）
創藝獎	● 桂冠冬至 / 夏至禮包及生日獨享禮（總價值超過 1,999 元）

十五、 注意事項：

1. 投稿作品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嚴禁抄襲、仿作、AI 生成、頂替代筆，或由師長、家長代為製作或過度介入，並應遵守著作權法相關規定。
2. 參賽作品以未參加過相關徵選或其它相關比賽獲獎，且尚未發表或出版之著作為限，不得以相同作品同時重複參加其它公開競賽，違反者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
3. 參賽作品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
4. 作品內容不得出現任何可識別作者身分的資訊，包括姓名、簽名、學校名稱或其他記號。請勿於稿紙上書寫或印記作者姓名等個人資料。
5. 所有參賽作品一經檢舉並查證屬實，將取消資格。如為得獎作品，將追回所頒獎品及獎金，並不予遞補名額。若因此涉有侵權、違法或造成任何第三人或主辦單位損害，參賽者須自負所有法律責任及損害賠償。
6. 所有參賽作品（含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主辦單位擁有重製、公開發表、公開傳輸與散布之權利，得作為活動成果展示、出版、推廣及相關用途使用。
7. 參賽者於報名參與本活動同時，即視為同意接受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所有規範。若有違反，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
8. 主辦單位將遴聘專業評審委員進行評選。評審得依作品水準及數量，建議主辦單位調整各獎項名額。
9. 參賽者須同意個人資料將依個資法規範，用於本活動必要範圍內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如填寫內容涉及第三人個資，參賽者須已取得該第三人同意。
10. 根據《所得稅法》規定，若中獎金額或全年累計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 1,000 元（含），主辦單位將依法向國稅局申報中獎所得。中獎者可憑扣繳憑單辦理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若中獎金額或獎品價值超過 20,000 元，將依法預扣 10% 稅金（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預扣 20%）。
11. 主辦單位保有活動內容、日期與辦法之最終解釋、變更、補充、暫停或終止權利。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訂之。
12. 若對活動辦法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繫 parentingad@gmail.com